

汕尾市海丰县鸿志实验学校 2025 年普通高中 “鸿志班”自主招生简章

根据汕尾市教育局《关于 2025 年普通高中自主招生工作的通知》和《关于下达 2025—2026 学年度普通高中学校招生计划的通知》精神，特制定我校“鸿志班”（理工类）招生简章。

一、学校简介

汕尾市海丰县鸿志实验学校是一所高品质、全封闭、寄宿制、多元化高级中学，是鸿志教育办学 27 年来接续奋斗和传承发展的新高地、新平台，学校开设理工类特长班“鸿志班”，艺体类特长班、传媒班及港澳特色班。

为适应国家深化课程改革、新高考改革的新形势，我校整体规划拔尖人才的培养。课程设置体现三年一贯制的规划理念，学校通过科学的评价手段，选拔有数理、科技等特长的学生，以国家课程标准为基础进行课程整合，为有理工类特长的学生提供一整套符合教育规律和身心发展规律的课程体系，提升学生综合素养。

学校名称：汕尾市海丰县鸿志实验学校

学校地址：汕尾市海丰县城东镇海紫路生态科技园中心启动区

学校电话：0660-6970666 转 8888 13500086558

监督电话：0660-6970666 转 3333

学校类型：民办学校

筑骥傲之身，立鸿鹄之志，海丰县鸿志实验学校理工类特长班“鸿志班”致力于培养品学兼优、综合素质突出、有学科特长的复合型人才。

二、招生计划

面向全市招收成绩优异、具有强烈进取心和拔尖创新潜质的理工类特长生 45 名。

三、报考条件及要求

- 1、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身心健康。
- 2、理科学业成绩拔尖，数学、物理或化学学科特长突出且具有拔尖创新潜质。
- 3、参加汕尾市 2024-2025 年度下学期九年级教学质量监测（2025 年 5 月份二模考试）成绩达到 600 分（不含体育）及以上。

四、报名时间与方式

- 1、报名时间与中考志愿填报时间一致，采用线上报名方式。
- 2、有意向报读我校“鸿志班”（理工类）自主招生的考生，须在 2025 年中考志愿填报规定时间内，在中考志愿填报系统提前批次填报我校“鸿志班”（理工类）自主招生志愿，完成报名手续。

五、考核方式

1. 中考后，本校将根据学生志愿，汕尾市 2024-2025 年度下学期九年级教学质量监测（2025 年 5 月份二模考试）成绩达到 600 分（不含体育）及以上的考生中，按 1:3 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顺序确定我校“鸿志班”（理工类）自主招生候选考生名单，经教育部门审核后在我校公众号公布。
2. 根据汕尾市高中自主招生相关文件规定，入选我校理工类（鸿志班）自主招生的候选考生须参加汕尾市普通高中自主招生综合能力考核。考核内容与形式由汕尾市教育局统一安排，具体情况另行通知。

六、录取方式

1. 根据填报我校志愿考生的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录取，录满为止。若最低分数多人相同，则一并录取。
2. 考生综合成绩由考生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综合能力考核成绩组成，计算方式为： $\text{考生综合成绩} = \text{考生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 \times 35\% + \text{综合能力考核成绩} \times (\text{中考总分值} \div \text{综合能力考核总分值}) \times 65\%$ ；考生被录取后，不再参加其他批次的录取；若未被我校“鸿志班”录取，可参加其他批次志愿录取，不影响考生其他批次志愿的录取。

3. 原则上，被录取考生的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不低于 2025 年度我校第一批次统招生最低录取投档分数线。

七、培养措施与奖励措施

（一）培养措施：

- 1、配备全校优秀的师资队伍，提供个性化的教学计划和辅导。
- 2、定期组织名校游学，安排学生参观学习国内外名牌大学与优秀高中。
- 3、定期开展数理科学讲座、学术交流和实践活动，拓展学生的学术视野，提升实践能力。
- 4、建立双师课堂，邀请名校名师定期线上授课指导。
- 5、提供丰富的图书资源和实验设备，为学生的学习和科研提供有力支持。
- 6、高中选科方向原则上为理化组合。

（二）奖励措施：

- 1、免收高中一年的部分费用（含住宿费）。
- 2、每学期由热心人士和校友提供一定额度的生活补贴。
- 3、高考成绩优异的学生，可向学校申请资助大学学费资助。

八、附则

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生效，解释权归本校所有

我校期待与有志于数理科学研究的优秀学子共同携手，为培养新时代的创新人才贡献力量。欢迎广大考生踊跃报名，共同书写辉煌的明天！

汕尾市海丰县鸿志实验学校

2025 年 5 月 19 日